

KY-12 2024016

技术咨询合同

补充协议

(可行性研究咨询)

合同编号:

项目名称: 老城片区城市有机更新(一期)项目

委托方(丙方): 峨边彝族自治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受托方(乙方): 一众工程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 2024年 5月 18日



补充协议

甲方：峨边彝族自治县产业园区管理委员会

乙方：一众工程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丙方：峨边彝族自治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甲乙双方于 2023 年 4 月 11 日签订了《峨边彝族自治县铜河湾特色街区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技术咨询合同》(以下简称为“原合同”), 且甲方已支付 4.5 万元进度款。由于项目出现调整, 为了保障项目进度, 甲方将原合同关系转让给丙方, 乙方对此知晓并同意, 就相关事宜三方达成以下补充协议。

一、原《技术咨询合同》第五条约定的服务费总额由¥150000.00 (大写: 人民币壹拾伍万元整) 变更为¥180000.00 (大写: 人民币壹拾捌万元整)。双方确认, 甲方已按照《技术咨询合同》第五条的约定支付了第一笔服务费¥45000.00 (大写: 人民币肆万伍仟元整), 剩余未支付服务费由丙方支付 (剩余未支付款: ¥135000.00 (大写: 人民币壹拾叁万伍仟元整)); 因本次工作调整需增加三个子项目可研编制内容, 本补充协议签订后, 十个工作日内, 丙方向乙方支付服务费¥35000.00 (大写: 人民币叁万伍仟元整); 乙方提交通过专家评审的可行性研究报告后, 十个工作日内, 丙方向乙方支付服务费第二笔款¥50000.00 (大写: 人民币伍万元整); 乙方提交可研报告取得可研批复后十个工作日内, 丙方向乙方支付余款¥50000.00 (大写: 人民币伍万元整)

二、甲方委托乙方服务的项目名称由“峨边彝族自治县铜河湾特色街区建设项目”变更为“老城片区城市有机更新(一期)项目”, 编制《老城片区城市有机更新(一期)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 取得该项目可行性报告批复。变更后报告内容包含“峨边彝族自治县沙坪镇新声村恋爱桥段整体提升项目(铜河湾特色街区)”、“四川省乐山市峨边彝族自治县县城排水设施建设项目”、“老城城东片区城市有机更新一期”

等三个子项目内容，子项目不单独出具可行性研究报告，不单独取得可行性研究报告批复。除前述项目外，不属于《技术咨询合同》即本协议服务范围。

三、《技术咨询合同》及本协议项下甲方的权利、义务均转让给丙方，除甲乙双方已履行外。

四、本协议系《技术咨询合同》的补充变更，本协议与《技术咨询合同》中未变更部分构成合同整体，并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五、本协议一式陆份，叁方各持贰份，自签订之日起生效。

以下为签署页，无正文

甲方：峨边彝族自治县产业园区管理委员会

会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联系人：

联系电话：

联系地址：

签署日期：2024年5月28日

丙方：峨边彝族自治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联系人：

联系电话：

联系地址：

签署日期：2024年5月28日

乙方：一众工程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联系人：钟明

联系电话：13094429455

联系地址：成都市武侯区锦晖西一街99号
布鲁明顿广场1-2-1605

签署日期：2024年5月28日